

#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所属行业分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公司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，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发生变化，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规定，公司须变更公司行业类别。

一、公司原行业类别为：K 社会服务业；变更后的行业类别为：D 电力煤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，新大类为“D05 自来水的生产和供应业”，新中类为“D0501 自来水生产业”。

二、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，自2010年8月23日起正式启动新行业分类。

三、公司本次变更行业分类涉及的相关财务数据及说明

根据公司2009年度审计报告，公司2009年度供水业务实现的营业收入为462,977,449.42元，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62.00%；市场租赁行业收入为101,655,131.67元，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13.61%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八月二十三日